建信智享添鑫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更新)摘要

2019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6月2日证监许可 [2017]840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3 月 5 日正式 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申购、赎回、转换基金份额,因此,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封闭期,至少到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 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20%*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 收益率,但本基金的收益水平有可能不能达到或超过同期的目标收益率水平,投资者面临获得低于目标收益率甚至亏损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

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 "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 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3月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设立日期: 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孙志晨

联系人: 郭雅莉

电话: 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 号文 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5%;美 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 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 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 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 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

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 权和对总裁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董事长,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 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2005年9月出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董事长。

张军红先生,董事,现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毕业于国家行政学院行政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部储蓄业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零售业务部主任科员;个人银行业务部个人存款处副经理、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秘书一处高级副经理级秘书、秘书、高级经理;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3月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总裁。

曹伟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 1990年获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储蓄证券部副总经理、北京分行安华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西四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朝阳支行行长、北京分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张维义先生,董事,现任信安亚洲区总裁。1990年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2年获得华盛顿大学和复旦大学 EMBA 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新加坡公共服务委员会副处长,新加坡电信国际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信诚基金公司首席运营官和代总经理,英国保诚集团(马来西亚)资产管理公司首席执行官,宏利金融全球副总裁,宏利资产管理公司(台湾)首席执行官和执行董事,信安北亚地区副总裁、总裁。

郑树明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北亚地区首席营运官。1989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历任新加坡普华永道高级审计经理,新加坡法兴资产管理董事总经理、营运总监、执行长,爱德蒙得洛希尔亚洲有限公司市场行销总监。

华淑蕊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毕业于吉林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长春日报》新闻中心农村工 作部记者,湖南卫视《听我非常道》财经节目组运营总监,锦辉控股集团 公司副总裁、锦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 务七部副总经理、理财中心总经理、财富管理总监兼理财中心总经理、副 总经理,光大证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MD)。

李全先生,独立董事,现任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198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198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职员、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史亚萍女士,独立董事,现任嘉浩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1994年 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国际金融硕士;1996年毕业于耶鲁大学研究 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先后在标准普尔国际评级公司、英国艾比国民银行、 野村证券亚洲、雷曼兄弟亚洲、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国威灵顿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中金资本等多家金融机构担任管理职务。

邱靖之先生,独立董事,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获 EMBA 学位,全国会 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澳洲注册 会计师。1999年10月加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现任首席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马美芹女士,监事会主席,高级经济师,1984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学士学位,2009年获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1984年加入建设银行,历任总行筹资储蓄部、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部副处长、处长、资深客户经理(技术二级),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个人存 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2018年5月起任建信基金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蓉敏女士,监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律师。曾任英国保诚集团新市场发展区域总监和美国国际集团全球意外及健康保险副总裁等职务。方女士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拥有新加坡、英格兰和威尔斯以及香港地区律师从业资格。

李亦军女士,监事,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机构与战略研究部总经理。1992年获北京工业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学士,2009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历任北京北奥有限公司,中进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华电财务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经理。

安晔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总监 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1995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系,获得学 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信息技术部,中国建设银行信息技术 管理部北京开发中心项目经理、代处长,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运营部总 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执行总经理、总经理。

严冰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管理专员、主管、部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颖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兼内控合规部审计部(二级部)总经理,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 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 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高级经理。2006年12月至今任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部。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军红先生, 总裁(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曲寅军先生,副总裁,硕士。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审计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团委主任科员、重组改制办公室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起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兼综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管理部副总监、专户投资部总监和首席战略官;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至2019年3月13日任我公司副总裁,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30日专任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11月1日兼任建信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从我公司离任。

张威威先生,副总裁,硕士。1997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从事个人零售业务,2001年1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金融部,从事证券基金销售业务,任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一直从事基金销售管理工作,历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公司首席市场官等职务。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曙明先生,副总裁,硕士。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在湖南省物资贸易总公司工作;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先后在总行营业部、金融机构部、机构业务部从事信贷业务和证券业务,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机构业务部高级副经理等职;2006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并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督察长,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灵玲女士,副总裁,硕士。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在福建省东海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历任副主任科员、业务经理、高级经理助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马勇先生,副总裁,硕士。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在江苏省机械研究设计院工作。1998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秘书、高级经理级秘书,高端客户部总经理助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建行黑龙江省分行副行长等职务。2018年

8月30日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1月13日起任副总裁; 2018年11月1日起兼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长。

4、督察长

吴曙明先生, 督察长(简历请参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基金经理

薛玲女士,金融工程及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博士。2009年5月至 2009年12月在国家电网公司研究院农电配电研究所工作,任项目经理; 2010年1月至2013年4月在路通世纪公司亚洲数据收集部门工作,任高级软 件工程师; 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在中国中投证券公司工作, 历任研究员、 投资经理: 2015年9月加入我公司金融工程及指数投资部, 历任基金经理 助理、基金经理,2018年5月起兼任部门总经理助理,2016年7月4日起任 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4月25日任建信鑫盛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13日起任建信量化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8日起任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ETF)及其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12月20日起任建信 鑫稳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12月22日起任 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3月5日起 任建信智享添鑫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10月 25日起任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 金经理: 2018年12月13日起任建信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张军红先生, 总裁。

姚 锦女士,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李 菁女十, 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乔 梁先生,研究部总经理。

许 杰先生,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朱 虹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陶 灿先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建平

成立时间: 1988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 207.74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74号

托管部门联系人: 刘峰

电话: 021-52629999

传真: 021-62159217

二、发展概况及财务状况

兴业银行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是经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行设在福建省福州市,2007 年 2 月 5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166),注册资本207.74 亿元。

开业二十多年来,兴业银行始终坚持"真诚服务,相伴成长"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资产总额达 6.42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399.75 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00 亿元。

三、托管业务部的部门设置及员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下设综合管理处、市场处、 委托资产管理处、产品管理处、稽核监察处、运行管理处、养老金管理中 心等处室, 共有员工 100 余人, 业务岗位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四、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取得基金托管资格。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74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248 只,托管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8964.38 亿元,基金份额合计亿 8923.86 亿份。

五、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兴业银行基金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兴业银行审计部、资产托管部内设稽核监察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审计部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资产托管部内设独立、专职的稽核监察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 (1)全面性原则:风险控制必须覆盖基金托管部的所有处室和岗位, 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风险控制责任应落实到每一业务部门和业 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
- (2)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设立独立的稽核监察处,该处室保持 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 (3)相互制约原则:各处室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要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 (4) 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 (5) 防火墙原则:托管部自身财务与基金财务严格分开:托管业务

日常操作部门与行政、研发和营销等部门严格分离。

- (6)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体系同所处的环境相适应,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控目标,内部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应当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内部控制应当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力,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反馈和纠正;
- (7) 审慎性原则。内控与风险管理必须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为出发点;托管业务经营管理必须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在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时,做到先期完成相关制度建设;
- (8)责任追究原则。各业务环节都应有明确的责任人,并按规定对 违反制度的直接责任人以及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主管领导进行问责。

六、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 1、制度建设: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 2、 建立健全的组织管理结构: 前后台分离,不同部门、岗位相互牵制。
- 3、风险识别与评估:稽核监察处指导业务处室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
- 4、相对独立的业务操作空间: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实施门禁管理和音像监控。
- 5、人员管理:进行定期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并签订承诺书。
- 6、应急预案: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建立异地灾备中心,保证业务不中断。
- 七、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和管理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 《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托管人对基金的 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 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申购赎回以及 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 直销柜台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 孙志晨

联系人: 郭雅莉

电话: 010-66228800

(2) 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

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 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ccbfund.cn。

- 2、其他销售机构
-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 直销柜台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 孙志晨

联系人: 郭雅莉

电话: 010-66228800

(2) 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ccbfund.cn。

- 2、其他销售机构
-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 直销柜台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 孙志晨

联系人: 郭雅莉

电话: 010-66228800

(2) 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ccbfund.cn。

- 2、其他销售机构
-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客服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陈四清

客服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 95555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 www.cmbchina.com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号

法定代表人: 高国富

客服电话: 95528

网址: www.spdb.com.cn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 高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 95561

公司网站: www.cib.com.cn

(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 马勇

客户服务热线: 400-166-1188

网址: http://www.jrj.com.cn/

(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 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0022

网址: www. Licaike.com

(7)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1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1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1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1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客户服务热线: 400-921-7755

网址: www.leadbank.com.cn

(14)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学军

客户服务热线: 400-021-8850

网址: https://www.harvestwm.cn

(15)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号五层 5122室

法定代表人: 周斌

客户服务电话: 4007868868

网址: www.chtfund.com

(1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号 11层 1108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客户服务热线: 010-56282140

网址: www.hcjijin.com

(17) 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法定代表人: 蒋煜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8866

网址: www.shengshiview.com

(18)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9号国际大厦 A座 1504/1505室。

法定代表人: 张冠宇

客户服务热线: 400-819-9868

网址: http://www.tdyhfund.com/

(19)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 丁东华

客户服务热线: 400-111-0889

网址: www.gomefund.com

(20)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廷富

客户服务热线: 400-821-0203

网址: www.windmoney.com.cn

(21)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法定代表人:张晶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19

网址: www.chinapnr.com

(22)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 341

法定代表人:季长军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6665

网址: www.buyforyou.com.cn

(23)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 郑毓栋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8-0707

网址: http://www.hongdianfund.com/

(24)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中洲大厦 35 层 01B、02、

03、04 单位

法定代表人: 刘鹏宇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3999913

网址: http://www.fujiwealth.cn/

(2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之光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

(26)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 姚杨

客户服务热线: 400-928-2266

网址: https://www.dtfunds.com/

(27)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 肖雯

客户服务热线: 020-89629066

网址: http://www.yingmi.cn/

(28) 奕丰金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 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TEO WEE HOWE

客户服务热线: 400-684-0500

网址: https://www.ifastps.com.cn

(2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客户服务热线: 4000-618-518

网址: https://danjuanapp.com/

(30)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 毛淮平

客户服务热线: 400-817-5666

网址: https://www.amcfortune.com

(3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 95565、4008888111

网址: www.newone.com.cn

(3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 95558

网址: www.citics.com

(3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法定代表人: 姜晓林

客户服务电话: 95548

网址: www.zxwt.com.cn

(3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 95360

网址: www.nesc.cn

(3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bhzq.com

(3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3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 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3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

公司网址: www.csc108.com

(3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888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4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健男

客户服务电话: 95525

网址: www.ebscn.com

(4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9

公司网址: www.95579.com

(4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客户服务电话: 95553

网址: www.htsec.com

(4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客户服务电话: 95517

网址: www.essence.com.cn

(4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306 号荣超大厦 16-20 楼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客户服务电话: 95511

网址: www.stock.pingan.com

(45) 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法定代表人: 蔡一兵

客户服务电话: 95317

网址: www.cfzq.com

(4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客户服务电话: 95390

网址: www.hrsec.com.cn

(4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

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 张磊

客户服务电话: 400 9908 826

网址: www.citicsf.com

(4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座 16层

法定代表人: 张跃伟

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其他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 孙志晨

联系人: 郑文广

电话: 010-662288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俞卫锋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联系人: 陆奇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 11 楼

电话: 021-2323 8888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沈兆杰

联系人: 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建信智享添鑫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较低风险的量化投资策略,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 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 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 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中 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 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 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40%。 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 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 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 应收申购款等,封闭期可不受上述 5%的比例限制。在封闭期内,每个交 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 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 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 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两个层面:首先,依据基金管理人的大类资产 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然后,进行各大 类资产中的个股、个券精选。具体由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五个部分组 成。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与资本 市场环境的深入剖析,自上而下地实施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主要考 虑的因素包括:

- (1) 宏观经济指标: 年度/季度 GDP 增速、固定资产投资总量、消费价格指数、采购经理人指数、进出口数据、工业用电量、客运量及货运量等:
- (2) 政策因素:税收、政府购买总量以及转移支付水平等财政政策, 利率水平、货币净投放等货币政策;
- (3) 市场指标: 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市场资金的供需以及市场的参与情绪等因素。

结合对全球宏观经济的研判,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力图规避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

2、股票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运用建信多因子选股模型,依托公司投研团队的研究成果,精 选股票,力争在最佳时机选择估值合理、基本面优良且具有持续成长潜力 的股票进行适度的优化配置。

(1) 行业精选

本基金对各行业竞争结构、行业成长空间、行业周期性及景气程度等 因素进行综合评估,对景气周期处于拐点或者处于上升阶段的行业进行适 度重点配置。

(2) 个股精选

A、价值分析

本基金对上市公司的多种财务指标,以及上市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

位等多方面的因素进行综合评估、挖掘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

B、成长性分析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企业的持续增长潜力,对公司内部因素进行深刻理解和分析,挖掘上市公司保持高成长性和业绩增长的驱动因素及其可持续性,从而优选出竞争力优良、成长潜力高于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

3、债券投资策略

在进行债券投资时,本基金将会考量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选择合适时机投资于低估的债券品种,通过积极主动管理,获得超额收益。

(1) 利率预期策略

通过全面研究 GDP、物价、就业以及国际收支等主要经济变量,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在此基础上,预测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金融市场收益率曲线斜度变化趋势。

组合久期是反映利率风险最重要的指标。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利率变 化趋势的预期,制定出组合的目标久期: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降 低组合的久期;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提高组合的久期。

(2) 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根据国民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等发行人所处 行业发展前景、业务发展状况、市场竞争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 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根据特定债券的发行契约, 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确定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利差。

债券信用风险评定需要重点分析企业财务结构、偿债能力、经营效益 等财务信息,同时需要考虑企业的经营环境等外部因素,着重分析企业未 来的偿债能力,评估其违约风险水平。

(3) 套利交易策略

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国债与金融债)、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基金管理人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在正常条件下它们之间的收益率利差是稳定的。但是在某种情况下,比如若某个行业在经

济周期的某一时期面临信用风险改变或者市场供求发生变化时这种稳定关系便被打破,若能提前预测并进行交易,就可进行套利或减少损失。

(4)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着重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的分析与研究,同时兼顾其债券价值和转换期权价值,对那些有着较强的盈利能力或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债券进行重点投资。

基金管理人将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包括 所处行业的景气度、成长性、核心竞争力等,并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 研判发行公司的投资价值;基于对利率水平、票息率及派息频率、信用风 险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算可转换 债券的转换期权价值。综合以上因素,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分析,制定 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 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 险。

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国债期货相关投资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投资方法是择时对冲, 即根据策略目标仓位,综合考虑股指期货的基差情况、现货的超额收益情况及市场其他因素,决定股指期货所占的仓位。当标的指数期货存在两种 及两种以上近月合约时,本基金将利用各类近期合约的择机转换策略从而获取一定的基差收益。

(3)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还可能运用组合财产进行权证投资。在权证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采取有效的组合策略,将权证作为风险管理及降低投资组合风险的工具:

- A、运用权证与标的资产可能形成的风险对冲功能,构建权证与标的 股票的组合,主要通过波幅套利及风险对冲策略实现相对收益;
- B、构建权证与债券的组合,利用债券的固定收益特征和权证的高杠杆特性,形成保本投资组合;
- C、针对不同的市场环境,构建骑墙组合、扼制组合、蝶式组合等权证投资组合,形成多元化的盈利模式;
- D、在严格风险监控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股票、波动率等影响权证价值因素的深入研究,谨慎参与以杠杆放大为目标的权证投资。

(二) 开放运作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 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 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最新规定执行。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20%*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 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_	-
	其中: 股票	_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_	_
	其中:债券	_	1
	资产支持证券	_	-
4	贵金属投资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000, 000. 00	0. 95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ı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4, 037, 020. 40	97. 37
8	其他资产	3, 504, 816. 64	1. 67
9	合计	209, 541, 837. 04	100.00

-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港股通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 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 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 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 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 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 /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风险说明
IC1901	IC1901	7	5,783,400.00	-119,360.00	
IC1903	IC1903	2	1,635,600.00	-190,800.00	ŀ
IC1906	IC1906	1	806,520.00	-112,760.00	
公允价值变动	-422,92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963, 160. 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元)					-493, 200. 00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基差成本、流动性等因素选择合适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对基

金总体风险的影响很小,并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披露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1, 319, 639. 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2, 185, 177. 03
5	应收申购款	_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3, 504, 816. 64

-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 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1)-3	2-4
自基金合同 生效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0%	0. 13%	-1. 24%	0. 30%	-0.06%	-0. 17%

十三、费用概览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 仲裁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1.00%÷当年天数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 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 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0.20%÷当年天数
-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 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 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二)基金销售时发生的费用

1、申购费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00%
100万元≤M<200万元	0.80%
200万元≤M<500万元	0.60%

M>500 E =	每笔 1000 元
M≥500 万元	母七 1000 九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 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又赎回的	1.50%
持有一个封闭期及一个封闭期以上的	0.0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 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 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 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或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 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 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1、更新了"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的"主要人员情况"信息。
- 2、更新了"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 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
 - 3、更新了"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代销机构的变动信息。
- 4、更新了"第十一部分:基金的投资"中"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的相关内容,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 5、更新了"第十二部分:基金的业绩",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 6、更新了"第二十四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自上次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